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

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之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华泰联合证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二〇一八年四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声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本独立财务顾问”）受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明面业”、“上市公司”或“公司”）委托，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

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按照证券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精神，遵循客观、公正原则，在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和充分了解本次交易行为的基础上，对克明面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出具核查意见。本独立财务顾问特作如下声明：

1、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所依据的文件、材料由克明面业、交易对方提供。克明面业和交易对方已向本独立财务顾问保证：其所提供和出具的所有文件、材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负责。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风险责任。

2、本独立财务顾问已对出具核查意见所依据的事实进行了尽职调查，对本核查意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有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义务。

3、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核查意见旨在就本次交易对克明面业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并发表意见，本独立财务顾问的职责范围并不包括应由克明面业董事会负责的对本次交易事项在商业上的可行性评论，不构成对克明面业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依据本核查意见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4、本独立财务顾问所表达的意见基于下述假设前提之上：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相关各方提供的文件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相关各方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友好协商。

5、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和授权任何其它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核查意见做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6、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克明面业董事会发布的关于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独立财务顾问受克明面业委托，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按照相关规定审慎核查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的原因，出具本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主要历程

克明面业因筹划重大股权投资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克明面业，证券代码：002661）于 2018 年 2 月 2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后经公司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2 月 7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停牌期间，公司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2 月 28 日、3 月 1 日、3 月 7 日、3 月 14 日、3 月 21 日、3 月 28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

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2018 年 4 月 4 日、2018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2018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2018 年 4 月 18 日、2018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号：2018-059）。

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经充分调查论证与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准备工作，主要工作如下：

1、公司聘请了相关中介机构，组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方案论证等工作；

2、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宜持续与各交易对方及其它相关方进行协商和讨论，对重组方案及交易标的涉及的事项进行深入协商、探讨；

3、在转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后，按时提交了交易进程备忘录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档案，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

4、2018 年 3 月 1 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2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1 个月。

5、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2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1 个月。

6、2018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在停牌期间，公司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同时充分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风险，认真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8、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二、克明面业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所披露的进展信息的真实性

自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并组织各中介机构针对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方案论证等工作，会同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全面沟通、交流和谈判。华泰联合证券接受公司委托，与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进行了全面尽职调查工作，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进行反复沟通和审慎论证。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在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过程中至少每 5 个交易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间，公司所披露的进展信息是真实的。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并组织各中介机构针对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方案论证等工作，会同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进行全面沟通、交流和谈判。

但由于交易各方在交易价格、业绩承诺、盈利预测补偿等方面存在较大分歧，短期内难以达成一致意见，交易对方表示拟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公司本着审慎的原则，经充分调查论证与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充分沟通协商，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处在筹划阶段，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参与交易各方未就具体交易方案最终达成正式书面协议。公司及各方对终止本次交易均无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是公司本着审慎的原则，经充分调查论证与审慎研究，并与交易对方充分沟通协商的结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 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克明面业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期间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克明面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程序及相关承诺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4 月 26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